



2020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Bumen Juesuan Gongkai Wenben

2021年10月

顺平县司法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一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八、政府采购情况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保定市委办公厅保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顺平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保办字[2018]60号）和中共顺平县委办公室、顺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顺平县司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顺办字[2019]18号），设置顺平县司法局，为县政府组成部门，机构规格正科级。现将我局部门概况说明如下：

（一）、负责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对县政府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管理和合同协议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办县政府交办的涉法事务。

（二）承担统筹推进顺平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承办行政复议案件；受县政府委托，代理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受县政府委托，代理由省府审理的行政复议裁决案件；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三）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全县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县人民调解工作，负责和指导全县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全县司法所建设。

（四）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管理全县刑满

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对全县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五）负责制定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负责全县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六）负责本系统服装和警车等物资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七）规划、协调、指导全县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负责管理局机关及直属单位的机构编制和人事工作。

（八）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顺平县司法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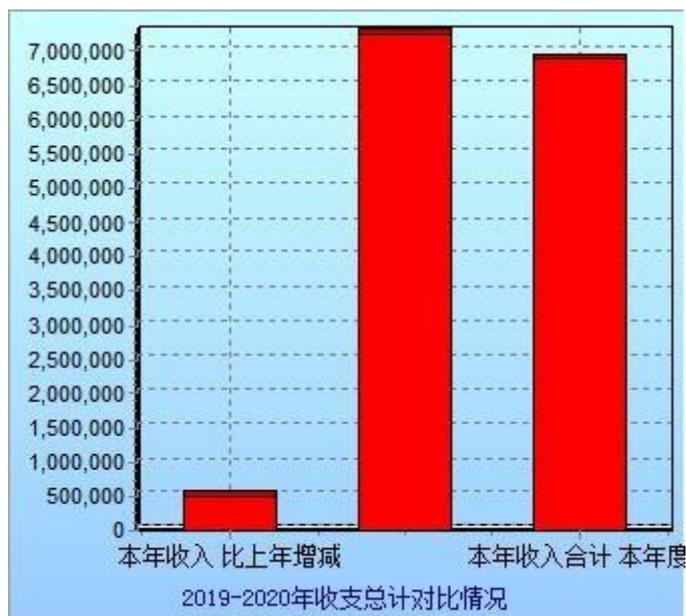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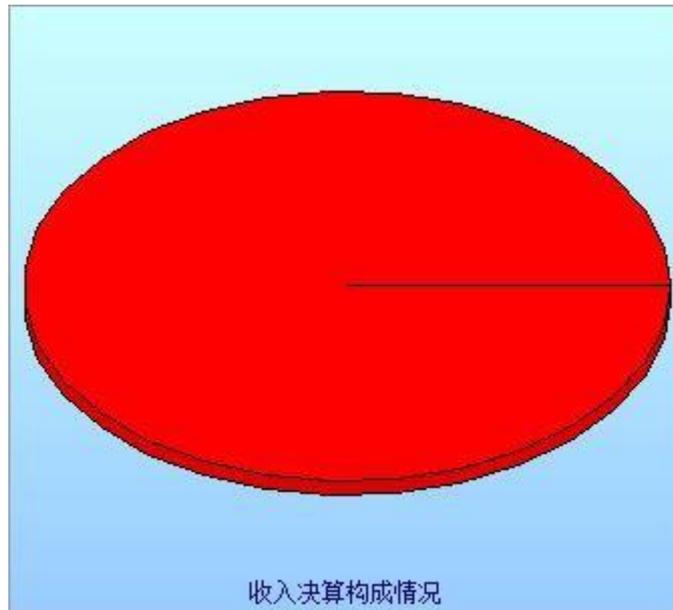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777.42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增加 32.23 万元，增长 4.32%，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增加乡镇综合执法服装经费 25.31 万元，加大业务经费。支出总计 777.42 万元（含年末结转和结余 6.24 万元）。与 2019 年决算相比，支出增加 32.23 万元，增长 4.32%，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增加乡镇综合执法服装经费 25.31 万元，加大业务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77.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77.42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71.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6.53 万元，占 79.95%；项目支出 154.65 万元，占 20.0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9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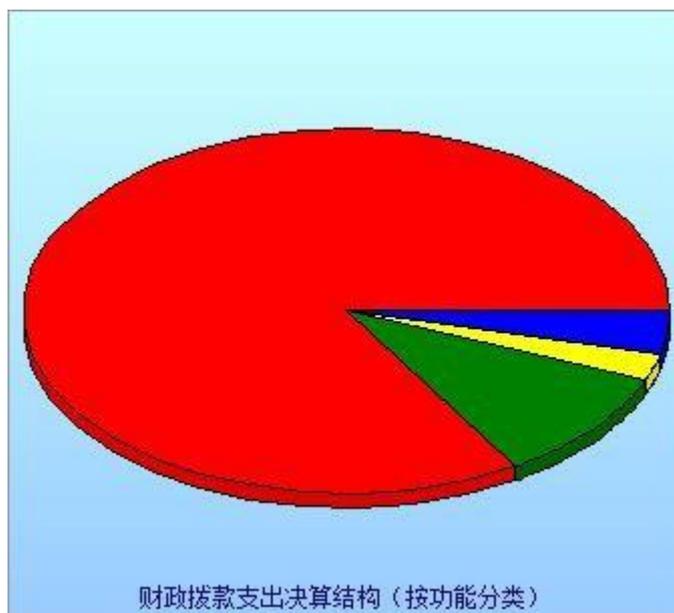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777.42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32.23 万元，增长 4.32%，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增加乡镇综合执法服装经费 25.31 万元，加大业务经费；本年支出 771.18 万元，增加 37.93 万元，增长 5.17%，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增加乡镇综合执法服装经费 25.31 万元，加大业务经费。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77.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77%，比年初预算增加88.04 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年中追加乡镇综合执法服装经费 25.31 万元，中央政法转移支付经费增加；本年支出771.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86%，比年初预算增加81.8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年中追加乡镇综合执法服装经费 25.31 万元，中央政法转移支付经费增加。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71.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650.91 万元，占 84.4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6.87 万元，占 9.97%；卫生健康支出 17.16 万元，占 2.23%；住房保障（类）支出 26.24 万元，占 3.4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16.5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25.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91.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79%，较预算减少 0.45 万元，降低 3.21%，主要是公务接待减少，认真贯彻落实中央

“八

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2019年度减少0.11万元，降低0.81%，主要是公务接待减少，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2020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与年初预算持平，与上年决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部门2020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年初预算持平，与上年决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2020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0辆，与年初预算持平，与2019年度决算支出发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2020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8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13.5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与2019年决算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2020年公务接待费支出0.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发生公务接待共2批次、6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0.45万元，降低9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

“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度减少 0.11 万元，降低 68.75%，主要是公务接待减少，厉行节约。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5 个，共涉及资金 154.6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冀财政法【2019】23 号省级政法转移支付法律援助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为经济建设提供法律援助支持，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解答法律咨询，宣传法律法规和政策，营造法律援助大氛围。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1）

普法宣传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7.38 万元，执行数为 27.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组织各执法部门开展了“传染病防治”、“社区矫正法贯彻实施”、“防范非法集

资”、“6.5 世界环境日”、“宪法学习宣传”、“民法典学习宣传贯彻实施”“共创共建文明县城”等主题普法活动 20 余场，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5 万余份；组织各乡镇开展“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使得普法宣传走向田间地头。二是统筹开展法治示范创建。在全县大力开展县级示范创建，积极争创省级、市级示范县。三是强化法治宣传阵地建设。建设完成了顺平县法治广场、宪法主题公园、凤凰山景区法治长廊等一批高质量的法治宣传阵地，为全县法治宣传工作增添亮点。四是组织开展“七五”普法验收。以普法办名义印发了《顺平县“七五”普法考核验收任务分解表》

（顺普办字{2020}11 号）文件，进一步明确各部门职责，全力做好“七五”普法验收。积极推动“八五普法”普法责任制的落实。坚持把全民普法与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有机结合起来，明确普法责任主体和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国家机关在普法工作中的职能作用，努力构建“党政统一领导、人大加强监督、部门分工负责”的法治宣传教育体系，促进法治宣传教育深入开展。

（2）基层司法业务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2.36 万元，执行数为 42.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规范化司法所建设，探索建立每季度司法所长联席会议制度，提升工作软实力。二是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今年截至目前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共调解各类矛盾纠纷 572 起，受

理调解率 100%，调解成功 556 起，调解成功率达 96.50%。三是实践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重点在健全完善乡村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机制上下功夫，在“三创四建”工作中发挥职能作用。以推动乡镇联合调解中心建设为主要抓手，关口前移治未病，打通服务群众最后 100 米。纵向上，进一步健全了县、乡、村三级人民调解组织网络体系，横向上，完善了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机制，从而畅通基层矛盾纠纷属地解决、就地解决渠道，争取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最大限度消除信访隐患。

(3) 社区矫正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7.68 万元，执行数为 17.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共列管社区矫正对象 339 人，其中在矫 181 人，解矫 158 人，今年共接收社区矫正人员 130 人，接收委托调查评估案件 188 件，完成率 100%。组织宣告 130 次。安置帮教接收 267 人，其中刑满释放 109 人，社区矫正解矫转入安置帮教 158 人。现有 730 人，其中刑满释放 286 人，社区矫正解矫转入安置帮教 444 人。工作中我们坚持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结合，严把“调查评估、接收报到、解除矫正”三个关口，加强矫正监管，对重点对象实施重点时段重点管控。司法所工作人员通过多种渠道向社区矫正人员宣传扫黑除恶精神，使社区矫正人员认识了开

展扫黑除恶工作的重大意义。截止目前，全县在册矫正人员没有发现有“涉黑涉恶”、“涉枪涉爆”等现象。

(4) 法律援助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6.23 万元，执行数为 16.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了法律援助工作。大力实施“法律援助便民工程”，扩大法律援助受援范围，加大对农民工、留守妇女儿童等特殊群体的法律援助力度，做到“应援尽援”。全年共办理各类援助案件114 件，其中刑事诉讼 53 件，民事诉讼 61 件，接待咨询 300 余人次。

(三)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无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1.16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3.03 万元，增长 3.44%。主要原因是增加劳务派遣人员经费和核酸检测经费。2020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 90.9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0.26 万元，增长 0.27%，主要原因是增加核酸检测经费。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

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执法执勤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没有，故公开 08 表、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年末结转和结余 6.24 万元，全部为基本支出结转 6.24 万元（养老保险结转 0.34 万元，工伤保险结转 0.13 万元，生育保险结转 1.07 万元，医疗保险结转 0.94 万元，住房公积金结转 3.76 万元）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顺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77.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50.9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6.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6.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7.42	本年支出合计	58	771.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24
	30			61	
总计	31	777.42	总计	62	777.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顺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77.42	777.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0.91	650.91					
20406	司法	650.91	650.91					
2040601	行政运行	496.26	496.2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1	25.3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2.36	42.36					
2040605	普法宣传	27.38	27.38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3.69	3.69					
2040607	法律援助	16.23	16.23					
2040610	社区矫正	17.68	17.6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00	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41	78.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43	53.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3	0.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0	47.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	5.00					
20808	抚恤	22.23	22.23					
2080801	死亡抚恤	22.23	22.2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75	2.75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55	1.55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1.20	1.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0	18.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0	18.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0	14.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0	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00	3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00	3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0	3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顺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71.18	616.53	154.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0.91	496.26	154.65			
20406	司法	650.91	496.26	154.65			
2040601	行政运行	496.26	496.2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1		25.3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2.36		42.36			
2040605	普法宣传	27.38		27.38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3.69		3.69			
2040607	法律援助	16.23		16.23			
2040610	社区矫正	17.68		17.6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00		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87	76.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9	53.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3	0.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46	47.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	5.00				
20808	抚恤	22.23	22.23				
2080801	死亡抚恤	22.23	22.2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55	1.55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42	1.42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13	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6	17.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6	17.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6	13.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0	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4	26.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24	26.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4	26.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顺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77.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50.91	650.9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6.87	76.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16	17.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24	26.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7.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771.18	771.1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24	6.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77.42	总计	64	777.42	777.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顺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71.18	616.53	154.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0.91	496.26	154.65
20406	司法	650.91	496.26	154.65
2040601	行政运行	496.26	496.2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1		25.3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2.36		42.36
2040605	普法宣传	27.38		27.38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3.69		3.69
2040607	法律援助	16.23		16.23
2040610	社区矫正	17.68		17.6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00		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87	76.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9	53.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3	0.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46	47.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	5.00	
20808	抚恤	22.23	22.23	
2080801	死亡抚恤	22.23	22.2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55	1.55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42	1.42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13	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6	17.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6	17.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6	13.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0	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4	26.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24	26.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4	26.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顺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2.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2.08	30201	办公费	15.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0.00	30202	印刷费	0.9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9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31	30205	水费	0.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46	30206	电费	2.6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0	30207	邮电费	15.5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16	30208	取暖费	3.4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5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7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5.1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0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3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8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5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25.37		公用经费合计				91.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顺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14.00		13.50		13.50	0.5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13.55		13.50		13.50	0.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顺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则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顺平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则空表列示。

